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日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已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投票期间自2025年5月26日起至2025年8月26日17:00止的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第一次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由于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规定的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条件，故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开，详情请阅本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的《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或“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同一议案，即《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仍为2025年5月26日（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该日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参与重新投票。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日起至2026年1月13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表决方式详见本公告“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5月26日（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5年12月1日起至2026年1月13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专用”。

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7楼

邮政编码：518017

联系电话：0755-21912090

收件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开发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提供官方微信（微信号：南方基金）、官方微信小程序（小程序名称：南方基金服务+）、官方APP（APP名称：南方基金）和官方网站(http://www.nffund.com)通道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由基金管理人根据授权人的表决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网络授权的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日起至2026年1月12日15:00止（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通过网络进行授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正确填写姓名、证件号码等信息，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网络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5、电话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开设录音电话授权方式，基金管理人和部分销售机构可通过各自的客服代表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客服代表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授权记录从而完成授权。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电话授权的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日起至2026年1月12日15:00止（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的电话接通时间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6、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可提供短信通道供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的部分销售机构可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投资者发送征集授权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回复短信表明授权意见。

短信授权的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日起至2026年1月12日15:00止（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的短信接收时间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授权。如因授权短信通道受阻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授权短信无法接收到或逾期接收到，短信授权失效，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授权方式进行授权。

7、授权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或均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投弃权票。

8、根据第一次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第一次持有人大会中所投的有效表决票在本次大会仍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9、根据第一次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26年1月13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三分之一（含三分之一）；

2、《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丁青松、卢润川

联系电话：（0755）83024185、（0755）83024187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八、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

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本基金持续运作。

为实施本基金持续运作，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身份证/□营业执照/□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持续运作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 5.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公证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6.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姓名/名称	
授权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营业执照/□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授权人证件号码	
授权人联系电话	
授权事项	兹委托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1月13日的以通讯会议方式二次召开的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南方浩升稳健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3.此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5-045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3.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18层1810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7人，代表股份141,210,2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62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39,763,4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011%。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共73人，代表股份1,446,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09%。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或代理人）共75人，代表股份1,448,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20%。

5.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现场出席的董事：陈炜、段甲强、刘广、叶瑛、金馨，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宋军、张伟、张志跃、苏剑；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现场出席的监事：刘晨光、吴犇、张爱芳，以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梁景；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海东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179,8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5%；反对2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019%；反对2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15%；弃权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7%。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155,8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5%；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6%；弃权3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39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454%；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50%；弃权3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96%。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160,3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7%；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6%；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39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5560%；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50%；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9,9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36%；反对60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76%；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4980%；反对60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730%；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76%；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730%；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25%。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7,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19%；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25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80%。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7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26%；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8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945%；反对60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765%；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0%。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138,1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9%；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6%；弃权4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376,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238%；反对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50%；弃权4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12%。

14.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 选举陈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6,8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8%。陈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5,5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3287%。

14.02 选举段甲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5,3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7%。段甲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4,0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2251%。

14.03 选举刘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6,7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刘广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5,4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3218%。

14.04 选举叶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40,29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72%。叶瑛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8,9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5635%。

14.05 选举尹菲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7,78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54%。尹菲菲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6,4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3908%。

15.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01 选举金馨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41,28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79%。金馨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9,9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6323%。

15.02 选举苏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9,78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68%。苏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8,4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5287%。

15.03 选举胡天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736,7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7%。胡天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975,4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7.322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姚启明律师、王源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5-046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代表选举，洪勇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董事选举产生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洪勇刚先生，生于1976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专业。曾任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图书出版管理司审读处主任科员、图书处副处长，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出版管理司图书处处长。现任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编辑、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目前，洪勇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洪勇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货币	
基金主代码	213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2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2月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货币A	宝盈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13009	21390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自2025年12月4日起，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限制金额从5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从2025年12月4日起，本基金对于个人投资者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制金额调整为1000万元，具体限制规则为：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1000万元（含），累计申请金额等于或低于上限的，全部确认成功；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

（2）根据我公司2025年9月18日发布的公告，本基金依然暂停非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对于非个人投资者提交的申购（含转入和定投）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3）在实施限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或登录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5年12月3日起，本公司将新增易方达财富为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具体代销基金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013423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A
013424		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C
006387	宝盈安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安泰短债债券A
006388		宝盈安